

证券代码：837841

证券简称：同力智能

主办券商：广州证券

## 武汉同力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变更概述

#### （一）变更日期

2018年6月15日

#### （二）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##### 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务部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30号）相关规定。

##### 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务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号）相关规定。

#### （三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号）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公司依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政策、通知，相应变更财务报表格式。

### 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#### 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#### （三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。

### 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。

### 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采用追溯调整法

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印发的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 号）的要求，公司对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追溯调整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报表列报影响为：

1、资产负债表中“应收票据”和“应收账款”合并列示为“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”；“应付票据”和“应付账款”合并列示为“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”；“应收利息”和“应收股利”并入“其他应收款”列示；“应付利息”和“应付股利”并入“其他应付款”列示；“固定资产清理”并入“固定资产”列示；“工程物资”并入“在建工程”列示；“专项应付款”并入“长期应付款”列示。

2、在利润表中新增“研发费用”项目，将原“管理费用”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“研发费用”单独列示；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：“利息费用”和“利息收入”项目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：

项目	(2017)年12月31日和(2018)年度			
	调整前	影响数	调整后	影响比例
资产总计	38,296,916.62	0.00	38,296,916.62	0.00%
负债合计	20,923,773.89	0.00	20,923,773.89	0.00%
未分配利润	-2,272,327.65	0.00	-2,272,327.65	0.00%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17,373,142.73	0.00	17,373,142.73	0.00%
少数股东权益	-	-	-	-
所有者权益合计	17,373,142.73	0.00	17,373,142.73	0.00%
营业收入	26,050,431.02	0.00	26,050,431.02	0.00%
净利润	-3,328,355.11	0.00	-3,328,355.11	0.00%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-3,328,355.11	0.00	-3,328,355.11	0.00%
少数股东损益	-	-	-	-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武汉同力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武汉同力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同力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9日